

证券代码：601228

证券简称：广州港

公告编号：2024-041

债券代码：185817.SH、185969.SH、137626.SH、137812.SH、115012.SH、240489.SH

债券简称：22 粤港 K1、22 粤港 02、22 粤港 03、22 粤港 04、23 粤港 01、24 粤港 01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4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将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中远海运集团”）2024年度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由148,000万元调整为178,000万元。

●公司本次调整与中远海运集团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基于关联交易双方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基础，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其他关联交易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履行了相关披露义务。

一、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调整情况

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148,000万元。

基于生产经营的需要，原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已不能满足公司港口、物流等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拟增加与中远海运集团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在“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类别中增加关联交易额度 25,000 万元，在“向关联人购买商品、原材料、动力”类别中增加关联交易额度 5,000 万元。调整后，2024 年度公司与中远海运集团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度调增至 178,000 万元，具体如下：

新增关联交易额度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2024 年原预计金额	本次拟增加额度	新增后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2024 年 1-6 月累计已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增加原因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2,100	25,000	27,100	576	4,937	主要是公司接受中远海运集团海运服务类关联交易预计增加。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原材料、动力	35,000	5,000	40,000	16,936	14,697	主要是公司向中远海运集团采购油品类关联交易预计增加。
合计	37,100	30,000	67,100	17,512	19,634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控”）直接持有公司 3.24% 的股份，并通过上海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海码头”）间接持有公司 3.27% 的股份。中远海控合计持有公司 6.50% 的股份（本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加和所致）。中远海控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四）的规定，中远海控及其一致行动人为公司的关联方。中远海控的实际控制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均为公司的关联法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发生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一）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2 月 5 日，注册资本为 1,100,000 万元，国务院出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地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民生路 628 号。经营范围：国际船舶运输、国际海运辅助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运代理业务；自有船舶租赁；船舶、集装箱、钢材销售；海洋工程装备设计；码头和港口投资；通讯设备销售，信息与技术服务；仓储（除危险化学品）；从事船舶、备件相关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股权投资基金。

（二）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主要关联企业

1. 上海泛亚航运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4 月 28 日，注册资本为 153,657 万元，注册地为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58 号 7 层。主营业务：国际船舶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运输，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从事内地与港澳间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国际货物运输、陆路国际货物运输、海上国际货物运输、航空国际货物运输、国际船舶、国内船舶、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润滑油销售。该公司为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

2. 广州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85 年 1 月 8 日，曾用名广州中远海运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400 万元，注册地为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东路 408 号 4 楼 A、B 室。主营业务：货物检验代理服务；国际货运代理；联合运输代理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代理；货物报关代理服务；房屋租赁；国内水运船舶代理；国际海运船舶代理。该公司为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

3. 中国船舶燃料广州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84 年 3 月 19 日，注册资本为 8,500 万元，注册地为广州市黄埔区黄埔港前路 509 号。主营业务：水上运输设备零配件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润滑油加工、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水路危险货物运输；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燃气经营；水路普通货物运输；港口经营；保税仓库经营；成品油仓储（限危险化学品）；出口监管仓库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该公司为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

4. 中石化中海船舶燃料供应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9 月 7 日，注册资本为 87,666 万元，注册地为广州市黄埔区港前路 195 号 4 楼。主营业务：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润滑油销售；水上运输设备零配件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日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消防器材销售；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港口经营；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烟草制品零售；酒类经营；保税仓库经营；出口监管仓库经营；检验检测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经营；进出口代理。该公司为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

5.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2 月 8 日，注册资本为 214,665 万元，注册地为广州市天河区花城大道 20 号 2302 房。主营业务：国际船舶代理；水上运输设备租赁服务；水上运输设备批发；金属船舶制造；非金属船舶制造；船舶修理；装卸搬运；海洋工程建筑；提供施工设备服务；工程环保设施施工；工程围栏装卸施工；

土石方工程服务；工程排水施工服务；其他仓储业（不含原油、成品油仓储、燃气仓储、危险品仓储）；通讯设备修理；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货物运输代理；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物业管理；汽车租赁；律师及相关法律服务；广告业；海运及海运辅助业人员培训；室内装饰、设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服务；房地产咨询、中介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除外）；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厨房、卫生间用具及日用杂货批发；文具用品批发；五金产品批发；贸易代理；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厨房用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文具用品零售；五金零售；沿海货物运输；远洋货物运输；职业中介服务；劳务派遣服务；人才中介服务；境外就业中介服务；国际船舶管理；专业停车场服务；酒店住宿服务（旅业）；非酒精饮料、茶叶批发；酒类批发；非酒精饮料及茶叶零售；酒类零售；烟草制品零售。该公司为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

6. 东方国际集装箱（广州）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 月 17 日，注册资本为 2,142 万美元，注册地为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镇红安路 2 号。主营业务：金属结构制造；钢结构制造；钢铁结构体部件制造；集装箱制造；金属日用杂品制造；金属压力容器制造；集装箱维修；金属制品批发。该公司为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

7. 珠海中燃石油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1 年 6 月 12 日，注册资本为 15,725 万元，注册地为珠海市万山区桂山岛二湾三湾油库综合办公楼。主营业务：石油制品（不含成品油）、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批发、零售；柴油的批发；船舶淡水及物资供应（不含许可经营项目）；其他商业批发、零售（不含许可经营项目）；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仓储）；货物专用运输（罐式）；货运代理；港口经营。该公司为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基本原则为：1. 有政府规定价格的，依据该价格

确定；2. 无政府定价的，按照当时、当地的市场价格标准确定；3. 若无适用的市场价格标准，则在成本加税费、合理利润的核算基础上由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公司按各项业务发生情况签署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与中远海运集团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基于关联交易双方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基础，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五、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8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4年8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并发表意见如下：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增加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2024年度关联交易额度为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提升公司经营效率，提高经济效益，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交易原则，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